

台灣矽科宏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107及106年第2季

地址：新竹縣竹北市縣政九路145號8樓之1

電話：(03)553-2720

##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會計師核閱報告	3		-
四、合併資產負債表	4		-
五、合併綜合損益表	5		-
六、合併權益變動表	6		-
七、合併現金流量表	7~8		-
八、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一) 公司沿革	9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9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9~13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3~20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 定性之主要來源	20~21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1~31		六~二三
(七) 關係人交易	31~32		二四
(八) 質抵押之資產	32		二五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 承諾	-		-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二)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 資訊	33		二六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34、36~38		二七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34		二七
3. 大陸投資資訊	34		二七
(十四) 部門資訊	34~35		二八

### 會計師核閱報告

台灣矽科宏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 前 言

台灣矽科宏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6 月 30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與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係依據核閱結果對合併財務報表作成結論。

#### 範 圍

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六十五號「財務報表之核閱」執行核閱工作。核閱合併財務報表時所執行之程序包括查詢（主要向負責財務與會計事務之人員查詢）、分析性程序及其他核閱程序。核閱工作之範圍明顯小於查核工作之範圍，因此本會計師可能無法察覺所有可藉由查核工作辨認之重大事項，故無法表示查核意見。

#### 結 論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並未發現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未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致無法允當表達台灣矽科宏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6 月 30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之情事。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翁 雅 玲

翁雅玲



會計師 邵 志 明

邵志明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20025513 號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30128050 號

中 華 民 國 107 年 11 月 15 日

台灣砂科宏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 107 年 6 月 30 日暨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及 6 月 30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107年6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6月30日	
		金	%	金	%	金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 (附註四及六)	\$ 171,875	20	\$ 298,069	33	\$ 32,620	4
1140	合約資產 (附註四、五、十七及二四)	532,704	63	-	-	-	-
1170	應收票據及帳款 (附註四、五、七及十七)	54,824	7	285,916	31	141,793	19
1190	應收建造合約款 (附註四、五及八)	-	-	286,275	31	505,762	69
130X	存貨 (附註四及九)	20,578	3	13,244	2	22,144	3
1410	預付款項 (附註二四)	9,716	1	4,893	1	11,842	2
1476	其他金融資產 (附註四、六及二五)	35,076	4	9,232	1	8,409	1
1479	其他流動資產 (附註四)	10,503	1	216	-	1,930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835,276	99	897,845	99	724,500	98
	非流動資產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附註四及十一)	2,349	-	2,437	-	2,512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附註四)	1,514	-	903	-	925	-
1920	存出保證金 (附註四及二一)	1,152	-	4,764	1	5,662	1
1984	其他金融資產 (附註四、六及二五)	2,855	1	4,249	-	3,448	1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2,221	-	451	-	642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10,091	1	12,804	1	13,189	2
1XXX	資 產 總 計	\$ 845,367	100	\$ 910,649	100	\$ 737,689	100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附註十二及二五)	\$ 112,569	13	\$ 119,969	13	\$ 103,825	14
2130	合約負債 (附註四、五及十七)	117,662	14	-	-	-	-
2170	應付票據及帳款	231,924	27	348,517	38	356,274	48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附註二四)	68,433	8	5,854	1	3,056	-
2190	應付建造合約款 (附註四、五、八及二四)	-	-	161,374	18	45,164	6
2200	其他應付款 (附註十三及二四)	39,165	5	29,632	3	13,260	2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附註四)	13,105	2	10,077	1	7,459	1
2250	負債準備 (附註四及十四)	5,542	1	4,555	1	4,857	1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653	-	225	-	255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589,053	70	680,203	75	534,150	72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附註四)	163	-	-	-	-	-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3	-	3	-	3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166	-	3	-	3	-
2XXX	負債總計	589,219	70	680,206	75	534,153	72
	權益 (附註十六)						
3110	普通股股本	150,000	18	150,000	16	150,000	21
3150	待分配股票股利	40,000	4	-	-	-	-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3,004	2	8,396	1	8,396	1
3350	未分配盈餘	53,144	6	72,047	8	45,140	6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66,148	8	80,443	9	53,536	7
3XXX	權益總計	256,148	30	230,443	25	203,536	28
	負債及權益總計	\$ 845,367	100	\$ 910,649	100	\$ 737,689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郭錦松



經理人：柯燦堂



會計主管：陳明賢



台灣砂科宏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餘係仟元

代 碼		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四、五、十七及二四)	\$ 579,804	100	\$ 704,577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四、九、十八及二四)	<u>504,328</u>	<u>87</u>	<u>676,841</u>	<u>96</u>
5900	營業毛利	<u>75,476</u>	<u>13</u>	<u>27,736</u>	<u>4</u>
	營業費用(附註十八及二四)				
6100	推銷費用	11,245	2	4,007	-
6200	管理費用	<u>21,755</u>	<u>4</u>	<u>12,323</u>	<u>2</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33,000</u>	<u>6</u>	<u>16,330</u>	<u>2</u>
6900	營業淨利	<u>42,476</u>	<u>7</u>	<u>11,406</u>	<u>2</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附註四)	80	-	53	-
7190	其他收入(附註二四)	-	-	374	-
7510	利息費用	( 438)	-	( 1,459)	-
7590	其他支出	( 1)	-	( 30)	-
7630	外幣兌換淨損	( 810)	-	( 2,054)	( 1)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 1,169)	-	( 3,116)	( 1)
7900	本期稅前淨利	41,307	7	8,290	1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十九)	<u>8,102</u>	<u>1</u>	<u>4,028</u>	-
8500	本期淨利	<u>\$ 33,205</u>	<u>6</u>	<u>\$ 4,262</u>	<u>1</u>
	每股盈餘(附註二十)				
9710	基 本	<u>\$ 1.75</u>		<u>\$ 0.24</u>	
9810	稀 釋	<u>\$ 1.70</u>		<u>\$ 0.24</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郭錦松



經理人：柯燦塗



會計主管：陳明賢



台灣矽科宏  
 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 107 年 6 月 30 日  
 ( 經 核 閱 未 經 查 核 )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普通股	股本	待分	配	保	留	盈	盈	總計
	股款	額	派	利	定	盈	公	積	未
	\$	\$	\$	\$	\$	\$	\$	\$	\$
A1	10,000	100,000	-	-	5,586	43,688	49,274	-	149,274
B1	-	-	-	-	2,810	(2,810)	-	-	-
D1	-	-	-	-	-	4,262	4,262	4,262	4,262
E1	5,000	50,000	-	-	-	-	-	-	50,000
Z1	15,000	150,000	-	-	8,396	45,140	53,536	-	203,536
A1	15,000	150,000	-	-	8,396	72,047	80,443	-	230,443
B1	-	-	-	-	4,608	(4,608)	-	-	-
B5	-	-	-	-	-	(7,500)	(7,500)	-	(7,500)
B9	-	-	40,000	-	-	(40,000)	(40,000)	-	-
D1	-	-	-	-	-	33,205	33,205	33,205	33,205
Z1	15,000	150,000	40,000	-	13,004	53,144	66,148	-	256,148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郭錫松



經理人：柯煒堂



會計主管：陳明賢

台灣矽科宏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7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期稅前淨利	\$ 41,307	\$ 8,290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200	折舊及攤銷費用	1,076	774
A20900	利息費用	438	1,459
A21200	利息收入	( 80)	( 53)
A23700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1,979	-
A24100	未實現外幣兌換淨損	411	1,722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25	合約資產	( 249,728)	-
A31150	應收票據及帳款	231,390	79,960
A31170	應收建造合約款	-	( 36,972)
A31200	存 貨	( 6,014)	( 1,036)
A31230	預付款項	( 4,823)	3,933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 5,669)	313
A32125	合約負債	( 43,712)	-
A32150	應付票據及帳款	( 117,349)	( 102,650)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62,579	( 1,261)
A32170	應付建造合約款	-	27,145
A32180	其他應付款	2,090	1,994
A32200	負債準備	987	( 31)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428	168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 84,690)	( 16,245)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 10,140)	( 5,720)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94,830)	( 21,965)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607)	-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3,612	( 3,335)
B04500	取得購置無形資產	( 1,305)	( 776)
B06500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增加)	( 24,450)	53,299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7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 846)	\$ -
B07500	收取之利息	80	53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 23,516)	49,241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減少	( 7,400)	( 59,675)
C04600	發行新股	-	50,000
C05600	支付之利息	( 448)	( 1,445)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7,848)	( 11,120)
EEEE	現金淨增加(減少)	( 126,194)	16,156
E00100	期初現金餘額	298,069	16,464
E00200	期末現金餘額	\$ 171,875	\$ 32,62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郭錦松



經理人：柯燦塗



會計主管：陳明賢



台灣矽科宏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台灣矽科宏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 103 年 4 月 15 日經核准設立，主要提供機械設備及化學品供應設備之系統整合工程，系統改造或保養維護工程等產品服務。截至 107 年 6 月 30 日止，母公司為宏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宏晟公司)，持有本公司 67%之股權，後因陸續出售，於合併財務報告通過日時已降至 30%，因而失去控制力成為對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表於 107 年 11 月 15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首次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FRS 9「金融工具」及相關修正

IFRS 9「金融工具」取代 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並配套修正 IFRS 7「金融工具：揭露」等其他準則。IFRS 9 之新規定涵蓋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

## 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

合併公司依據 107 年 1 月 1 日所存在之事實及情況，於該日評估已存在金融資產之分類予以追溯調整，並選擇不予重編比較期間。於 107 年 1 月 1 日，各類別金融資產依 IAS 39 及 IFRS 9 所決定之衡量種類及帳面金額及其變動情形彙總如下：

金融資產類別	衡 量 種 類		帳 面 金 額	
	IAS 39	IFRS 9	IAS 39	IFRS 9
現金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298,069	\$ 298,069
應收票據及帳款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85,916	285,91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及非流動）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13,481	13,481
存出保證金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4,764	4,764

	107年1月1日 帳面金額 (IAS 39)		重 分 類 再 衡 量	107年1月1日 帳面金額 (IFRS 9)		107年1月1日	107年1月1日
				保 留 盈 餘	其 他 權 益		
<b>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b>							
加：自放款及應收款 (IAS 39) 重分類	\$ -	\$ 602,230	\$ -	\$ 602,230	\$ -	\$ -	

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金融資產及存出保證金原依 IAS 39 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依 IFRS 9 則分類為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並評估預期信用損失。

## 2.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及相關修正

IFRS 15 係規範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原則，該準則將取代 IAS 18「收入」、IAS 11「建造合約」及相關解釋。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

收入認列金額、已收及應收金額之淨結果係認列為合約資產（負債）。適用 IFRS 15 前，建造合約之工程進度請款、已認列成本與利潤（損失）之淨結果依 IAS 11 係認列為應收（付）建造合約款。

若有虧損性客戶合約，合併公司係依規定認列存貨減損或認列虧損性合約負債準備。適用 IFRS 15 前，建造合約之預期損失係依 IAS 11 衡量並調整應收（付）建造合約款。

合併公司選擇對 107 年 1 月 1 日尚未完成之合約適用 IFRS15。

106 年 12 月 31 日以前之所有合約修改，合併公司不予逐次重編該合約之處理，而以能反映所有修改彙總影響之方式辨認

履約義務、決定交易價格及分攤交易價格。此能降低追溯適用之複雜度及成本，且不致影響應有之財務資訊。

資產及負債項目之本期影響

	107年1月1日 重編前金額	首次適用 之調整	107年1月1日 重編後金額
應收建造合約款	\$ 286,275	(\$ 286,275)	\$ -
合約資產—流動	-	288,354	288,354
資產影響	<u>\$ 286,275</u>	<u>\$ 2,079</u>	<u>\$ 288,354</u>
應付建造合約款	\$ 161,374	(\$ 161,374)	\$ -
合約負債—流動	-	161,374	161,374
負債準備—流動	-	2,079	2,079
負債影響	<u>\$ 161,374</u>	<u>\$ 2,079</u>	<u>\$ 163,453</u>

(二) 108年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將認可之 IFRSs

<u>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發布之生效日(註1)</u>
「2015-2017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9年1月1日
IFRS 9之修正「具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2019年1月1日(註2)
IFRS 16「租賃」	2019年1月1日
IAS 19之修正「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	2019年1月1日(註3)
IAS 28之修正「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長期權益」	2019年1月1日
IFRIC 23「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2019年1月1日

註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2：金管會允許合併公司得選擇提前於107年1月1日適用此項修正。

註3：2019年1月1日以後發生之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適用此項修正。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上述規定及解釋將不致對合併公司會計政策造成重大變動：

IFRS 16「租賃」

IFRS 16係規範租賃之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IAS 17「租賃」及相關解釋。

### 租賃定義

首次適用 IFRS 16 時，合併公司將選擇僅就 108 年 1 月 1 日以後簽訂（或變動）之合約依 IFRS 16 評估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目前已依 IAS 17 及 IFRIC 4 辨認為租賃之合約將不予重新評估並將依 IFRS 16 之過渡規定處理。

###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首次適用 IFRS 16 時，除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選擇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外，其他租賃將於合併資產負債表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合併綜合損益表將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於合併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及支付利息部分將表達為籌資活動。適用 IFRS 16 前，分類為營業租賃之合約，係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營業租賃現金流量於合併現金流量表係表達於營業活動。

合併公司預計選擇將追溯適用 IFRS 16 之累積影響數調整於 108 年 1 月 1 日保留盈餘，不重編比較資訊。

目前依 IAS 17 以營業租賃處理之協議，於 108 年 1 月 1 日租賃負債之衡量將以剩餘租賃給付按該日承租人之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全部使用權資產將以該日之租賃負債金額衡量。所認列之使用權資產均將適用 IAS 36 評估減損。

合併公司預計將適用下列權宜作法：

- (1) 對具有合理類似特性之租賃組合使用單一折現率衡量租賃負債。
- (2) 租賃期間於 108 年 12 月 31 日以前結束之租賃將依短期租賃處理。
- (3) 不將原始直接成本計入 108 年 1 月 1 日之使用權資產衡量中。
- (4) 進行租賃負債之衡量時，對諸如租賃期間之決定將使用後見之明。

###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於過渡時對出租人之租賃將不作任何調整，且自 108 年 1 月 1 日起始適用 IFRS 16。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IFRS 3 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2020 年 1 月 1 日 (註2)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1 年 1 月 1 日
IAS 1 及 IAS 8 之修正「重大性之定義」	2020 年 1 月 1 日 (註3)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收購日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於 2020 年 1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及於前述日期以後發生之資產取得適用此項修正。

註 3：2020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推延適用此項修正。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上述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AS 34「期中財務報導」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並未包含整份年度財務報告所規定之所有 IFRSs 揭露資訊。

##### (二) 編製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 (三) 其他重大會計政策

除下列說明外，請參閱 106 年度財務報告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

## 1.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合併綜合損益表已納入被收購或被處分子公司於當期自收購日起或至處分日止之營運損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率及營業項目，參閱附註十及附表二。

## 2.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 A. 衡量種類

##### 107年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票據及帳款）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 106 年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其他金融資產及存出保證金等）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 B. 金融資產之減損

#### 107 年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

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

#### 106年

合併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該資產經個別評估未有客觀減損證據，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合併公司過去收款經驗、集體超過平均授信期間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有關，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其他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除因應收帳款無法收回而沖銷備抵帳戶外，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 C.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 106 年（含）以前，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自 107 年起，於一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 (2) 金融負債

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 2. 收入認列

### 107 年

合併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 (1) 商品銷貨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於商品運抵客戶指定地點並進行安裝測試後，客戶對商品已有訂定價格與使用之權利之主要責任，並承擔商品陳舊過時風險，合併公司係於該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合約資產並於履行剩餘義務後轉列應收帳款。

#### (2) 工程收入

主要係提供系統整合工程及附屬設備與相關供應系統之建造合約，於建造過程中即受客戶控制，合併公司係隨時間逐步認列收入。由於建造所投入之成本與履約義務之完成程度直接相關，合併公司係以實際投入成本佔預期總成本比例衡量完成進度。合併公司於建造過程逐步認列合約資產，於開立帳單時將其轉列為應收帳款。若已收取之

工程款超過認列收入之金額，差額係認列為合約負債。依合約條款由客戶扣留之工程保留款旨在確保合併公司完成所有合約義務，於合併公司履約完成前係認列為合約資產。

### 106 年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銷貨退回係依據以往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合理估計未來之退貨金額提列。

#### (1) 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 A. 合併公司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 B. 合併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 C.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 D.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及
- E.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 (2) 利息收入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 3.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期中期間之所得稅係以年度為基礎進行評估，以預期年度總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就期中稅前利益予以計算。期中期間因稅法修正發生之稅率變動影響係與產生租稅後果之交易本身會計處理原則一致，於發生當期一次認列於損益。

##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 (一) 金融資產之估計減損（適用於 107 年）

應收款項之估計減損係基於合併公司對於違約率及預期損失率之假設。合併公司考量歷史經驗、現時市場情況及前瞻性資訊，以作成假設並選擇減損評估之輸入值。所採用重要假設及輸入值請參閱附註七。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 (二) 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適用於 106 年）

當有客觀證據顯示減損跡象時，合併公司考量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減損損失之金額係以該資產之帳面金額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排除尚未發生之未來信用損失）按該金融資產之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的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 (三) 建造合約

建造合約工程損益之認列係參照合約活動之完成程度分別認列收入及成本，並以至今完工已發生合約成本占估計總合約成本之比例衡量完成程度。適用 IFRS 15 之合約，合約約定之賠償款等變動對價，僅於相關不確定性後續消除時，將該等金額納入並認列之累積收入金額高度很有可能不會發生重大迴轉，始將其納入合約收入。未適用 IFRS 15 之合約，若遇有合約工作之變更、求償及獎勵金之情形，僅於很有可能產生收入且金額能可靠衡量之範圍內，始將其納入合約收入。

由於估計總成本及合約項目等係由管理階層針對不同工程之性質、預計發包金額、工期、工程施作及工法等進行評估及判斷而得，因而可能影響完工百分比及工程損益之計算。

#### 六、現金

	107年6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6月30日
庫存現金	\$ 40	\$ 40	\$ 40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u>171,835</u>	<u>298,029</u>	<u>32,580</u>
	<u>\$ 171,875</u>	<u>\$ 298,069</u>	<u>\$ 32,620</u>

107年6月30日暨106年12月31日及6月30日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銀行定期存款如下：

	107年6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6月30日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 28,246	\$ 8,978	\$ 8,405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u>2,855</u>	<u>4,249</u>	<u>3,448</u>
	<u>\$ 31,101</u>	<u>\$ 13,227</u>	<u>\$ 11,853</u>

#### 七、應收票據及帳款

	107年6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6月30日
應收票據	\$ -	\$ -	\$ 120
<u>應收帳款</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55,455	286,547	142,304
減：備抵損失	( <u>631</u> )	( <u>631</u> )	( <u>631</u> )
	<u>54,824</u>	<u>285,916</u>	<u>141,673</u>
	<u>\$ 54,824</u>	<u>\$ 285,916</u>	<u>\$ 141,793</u>

#### 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合併公司採用IFRS 9之簡化作法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現時財務狀況及產業經濟情勢予以訂定。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合併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合併公司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07年6月30日

	未逾期	逾期1 至120天	逾期120天 至180天	合計
總帳面金額	\$ 53,103	\$ -	\$ 2,352	\$ 55,455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	-	(631)	(631)
攤銷後成本	<u>\$ 53,103</u>	<u>\$ -</u>	<u>\$ 1,721</u>	<u>\$ 54,824</u>

應收票據及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07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期初餘額 (IAS 39)	\$ 631
追溯適用 IFRS 9 調整數	-
期初及期末餘額 (IFRS 9)	<u>\$ 631</u>

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合併公司於106年之授信政策與前述107年授信政策相同。於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合併公司考量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備抵呆帳係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於資產負債表日已逾期但合併公司尚未認列備抵呆帳之應收帳款，因其信用品質並未重大改變，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仍可回收其金額，合併公司對該等應收帳款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保障。

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6年6月30日
0~90天	\$278,709	\$137,185
91天以上	7,838	5,119
合計	<u>\$286,547</u>	<u>\$142,304</u>

以上係以立帳日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個 別 評 估 減 損	群 組 評 估 減 損	合 計
106年12月31日及6月30日餘額	\$ <u>        </u> -	\$ <u>        </u> 631	\$ <u>        </u> 631

應收帳款中包含建造合約之應收工程保留款金額。工程保留款不計息，將於個別建造合約之保固期間結束時收回，截至106年6月30日止，預期超過12個月以後收回之金額分別有598仟元。該保固期間即合併公司之正常營業週期，通常超過1年。建造合約之相關說明請參閱附註八。

八、應收（付）建造合約款

	106年12月31日	106年6月30日
<u>應收建造合約款</u>		
累計已發生成本及已認列利潤 （減除已認列損失）	\$ 2,372,590	\$ 2,268,127
減：累計工程進度請款金額	( <u>2,086,315</u> )	( <u>1,762,365</u> )
應收建造合約款	\$ <u>286,275</u>	\$ <u>505,762</u>
<u>應付建造合約款</u>		
累計工程進度請款金額	\$ 745,854	\$ 488,952
減：累計已發生成本及已認列 利潤（減除已認列損失）	( <u>584,480</u> )	( <u>443,788</u> )
應付建造合約款	\$ <u>161,374</u>	\$ <u>45,164</u>

九、存 貨

	107年6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6月30日
原物料	\$ <u>20,578</u>	\$ <u>13,244</u>	\$ <u>22,144</u>

107年及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與存貨相關之成本分別為504,328仟元及676,841仟元。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之銷貨成本包括存貨呆滯損失1,979仟元。

## 十、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07年 6月30日	106年 12月31日	106年 6月30日
台灣矽科宏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KIM MAN CORP.	一般投資事業	(註)	-	-
KIM MAN CORP.	KIM WISDOM CORP.	一般投資事業	(註)	-	-

註：本公司為業務拓展之需要，於 107 年 1 月設立 KIM MAN CORP. 及其子公司 KIM WISDOM CORP.，並於 107 年 7 月方投入資本 500 仟美元至上述子公司，且由其轉投資協鎧自動化系統科技（上海）有限公司，持股比例均為 100%。

## 十一、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設備	合計
<u>成本</u>			
106 年 1 月 1 日及 6 月 30 日餘額	\$ 3,449	\$ 151	\$ 3,600
<u>累計折舊及減損</u>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95	\$ 57	\$ 452
折舊費用	598	38	636
106 年 6 月 30 日餘額	\$ 993	\$ 95	\$ 1,088
106 年 6 月 30 日淨額	\$ 2,456	\$ 56	\$ 2,512
<u>成本</u>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 4,015	\$ 151	\$ 4,166
增添	607	-	607
107 年 6 月 30 日餘額	\$ 4,622	\$ 151	\$ 4,773
<u>累計折舊及減損</u>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634	\$ 95	\$ 1,729
折舊費用	695	-	695
107 年 6 月 30 日餘額	\$ 2,329	\$ 95	\$ 2,424
107 年 1 月 1 日淨額	\$ 2,381	\$ 56	\$ 2,437
107 年 6 月 30 日淨額	\$ 2,293	\$ 56	\$ 2,349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辦公設備	2至3年
其他設備	2年

## 十二、短期借款

	107年6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6月30日
銀行信用借款（註1）	\$ 40,000	\$ 34,405	\$ 103,825
銀行擔保借款（註2）	<u>72,569</u>	<u>85,564</u>	<u>-</u>
	<u>\$ 112,569</u>	<u>\$ 119,969</u>	<u>\$ 103,825</u>

註1：係短期銀行信用借款，107年6月30日暨106年12月31日及6月30日年利率分別為2.16%、2%~2.16%及2.51%。

註2：係短期銀行擔保借款，107年6月30日及106年12月31日年利率分別為2%及1.8%~2%，該擔保借款係分別以部分銀行存款或銀行定存單質押作為擔保（請參閱附註二五），107年6月30日之銀行擔保借款以合併公司關係人提供不動產擔保，另以母公司土地及建築物提供擔保；106年12月31日之銀行擔保借款另以母公司土地及建築物提供擔保。

## 十三、其他應付款

	107年6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6月30日
應付薪資及獎金	\$ 11,911	\$ 11,519	\$ 5,996
應付員工及董監事酬勞	9,336	5,420	2,800
應付股利	7,500	-	-
應付勞務費	1,400	651	350
應付營業稅	-	8,255	-
其他	<u>9,018</u>	<u>3,787</u>	<u>4,114</u>
	<u>\$ 39,165</u>	<u>\$ 29,632</u>	<u>\$ 13,260</u>

## 十四、負債準備

	107年6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7年6月30日
<u>流動</u>			
保固（一）	\$ 4,338	\$ 4,555	\$ 4,857
虧損性合約（二）	<u>1,204</u>	<u>-</u>	<u>-</u>
	<u>\$ 5,542</u>	<u>\$ 4,555</u>	<u>\$ 4,857</u>

	保	固 虧 損 性 合 約	合 計
107年1月1日餘額	\$ 4,555	\$ -	\$ 4,555
本期新增	-	1,204	1,204
本期使用／回轉	( <u>217</u> )	<u>-</u>	( <u>217</u> )
107年6月30日餘額	<u>\$ 4,338</u>	<u>\$ 1,204</u>	<u>\$ 5,542</u>

(一) 保固負債準備係依工程合約約定，合併公司管理階層對於因保固義務所導致未來經濟效益流出最佳估計數之現值。該估計係以歷史保固經驗為基礎，並考量新原料、製程變動或其他影響產品品質等因素調整。

(二) 虧損性合約負債準備係建造合約預期損失之估列。

#### 十五、退職後福利計劃

合併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 十六、權益

##### (一) 股本

##### 1. 已發行普通股

	107年6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6月30日
額定仟股數	<u>30,000</u>	<u>15,000</u>	<u>15,000</u>
額定仟股本	<u>\$ 300,000</u>	<u>\$ 150,000</u>	<u>\$ 15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仟股數	<u>15,000</u>	<u>15,000</u>	<u>15,000</u>
已發行仟股本	<u>\$ 150,000</u>	<u>\$ 150,000</u>	<u>\$ 150,000</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10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106年1月18日董事會決議現金增資發行新股5,000仟股，每股面額10元，增資後實收股本為150,000仟元。上述現金增資案經董事會決議，以106年2月10日為增資基準日。

107年7月經董事會決議發行員工認股權1,000單位，每單位得認購1,000股普通股，每股認購價格為11.74元。

## 2. 待分配股票股利

107年6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6月30日
<u>\$ 40,000</u>	<u>\$ -</u>	<u>\$ -</u>

本公司 107 年 6 月經股東會決議分配股票股利，並經董事會決議以 107 年 8 月 1 日為除權基準日。

### (二)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本公司章程之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十八之(三)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另依據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為因應業務拓展需求及產業成長情形，股利政策將以優先滿足未來營運需求及健全財務結構為原則，由董事會予以訂定，並經股東會之決議分派之。本公司所營事業目前正處於營運成長階段，故盈餘分派原則如下：考量公司現金現金流量、盈餘狀況、公司未來拓展營運規模之需求得斟酌調整之。每年就可分配盈餘不低於 20% 提撥股東股息紅利，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惟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 10%；然因本公司有重大投資計畫且無法取得其他資金支應時，經董事會擬具及股東會決議得不發放現金股利。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於 107 年及 106 年 6 月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06 及 105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 元 )	
	106年度	105年度	106年度	105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4,608	\$ 2,810		
現金股利	7,500	-	<u>\$ 0.50</u>	<u>\$ -</u>
股票股利	40,000	-	<u>\$ 2.67</u>	<u>\$ -</u>

十七、收 入

	107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客戶合約收入		
工程收入	\$576,290	\$703,985
銷貨收入	<u>3,514</u>	<u>592</u>
	<u>\$579,804</u>	<u>\$704,577</u>
		107年6月30日
應收票據及帳款（附註七）		<u>\$ 54,824</u>
合約餘額		
合約資產		
工程建造		<u>\$532,704</u>
合約負債		
工程建造		<u>\$117,662</u>

十八、本期淨利

（一）折舊及攤銷

	107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其他非流動資產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695	\$ 636
其他無形資產	<u>381</u>	<u>138</u>
	<u>\$ 1,076</u>	<u>\$ 774</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費用	\$ 650	\$ 636
營業成本	<u>45</u>	<u>-</u>
	<u>\$ 695</u>	<u>\$ 636</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費用	\$ 290	\$ 138
營業成本	<u>91</u>	<u>-</u>
	<u>\$ 381</u>	<u>\$ 138</u>

(二) 員工福利費用

	107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 1,596	\$ 717
短期員工福利	<u>47,143</u>	<u>21,980</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 48,739</u>	<u>\$ 22,697</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28,710	\$ 15,027
營業費用	<u>20,029</u>	<u>7,670</u>
	<u>\$ 48,739</u>	<u>\$ 22,697</u>

(三)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合併公司依章程規定 107 年度係按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以 0.1%~15%提撥員工酬勞及不高於 2%提撥董監事酬勞；106 年度係按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 0.1%~10%提撥員工及董監事酬勞。107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估列如下：

	現	金
員工酬勞	\$ 4,000	
董監事酬勞		336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合併公司 107 及 106 年度董事會決議配發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金額及年度財務報表認列金額明細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董事會決議配發金額	<u>\$ 5,420</u>	<u>\$ 2,735</u>
年度財務報表認列金額	<u>\$ 5,420</u>	<u>\$ 2,800</u>

## 十九、所得稅

###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主要組成項目

	107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當期所得稅		
本期產生者	\$ 8,134	\$ 1,875
未分配盈餘加徵	-	2,529
以前年度之調整	<u>416</u>	<u>85</u>
	<u>8,550</u>	<u>4,489</u>
遞延所得稅		
本期產生者	( 289)	( 461)
稅率變動	<u>( 159)</u>	<u>-</u>
	<u>( 448)</u>	<u>( 461)</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8,102</u>	<u>\$ 4,028</u>

我國於 107 年修正中華民國所得稅法，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 17% 調整為 20%，因稅率變動應認列於損益之遞延所得稅利益已於稅率變動當期全數認列。此外，107 年度未分配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將由 10% 調降為 5%。

### (二) 所得稅核定情形

合併公司截至 105 年度止之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處機關核定。

## 二十、每股盈餘

	107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基本每股盈餘	<u>\$ 1.75</u>	<u>\$ 0.24</u>
稀釋每股盈餘	<u>\$ 1.70</u>	<u>\$ 0.24</u>

計算每股盈餘時，無償配股之影響業已追溯調整，該無償配股基準日訂於 107 年 8 月 1 日。因追溯調整，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變動如下：

	單位：每股元	
	追溯調整前	追溯調整後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基本每股盈餘	<u>\$ 0.31</u>	<u>\$ 0.24</u>
稀釋每股盈餘	<u>\$ 0.31</u>	<u>\$ 0.24</u>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期淨利

	107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用以計算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 之淨利	<u>\$ 33,205</u>	<u>\$ 4,262</u>

股 數

	單位：仟股	
	107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仟股數	19,000	17,600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u>513</u>	<u>19</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仟股數	<u>19,513</u>	<u>17,619</u>

若合併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 二一、營業租賃協議

營業租賃主要係承租廠房辦公室及運輸設備，租賃期間為1~3年。

截至107年及106年6月30日止，合併公司因營業租賃合約所支付之存出保證金分別為1,115仟元及694仟元。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7年6月30日	106年6月30日
不超過1年	\$ 5,003	\$ 4,740
1~5年	1,756	2,750
	<u>\$ 6,759</u>	<u>\$ 7,490</u>

## 二二、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

合併公司主要管理階層不定期重新檢視合併公司資本結構，其檢視內容包括考量各類資本之成本及相關風險。合併公司依據主要管理階層之建議，將藉由支付股利、發行新股及舉借新債或償付舊債等方式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

## 二三、金融工具

### (一) 公允價值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

### (二)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7年6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6月30日
<u>金融資產</u>			
放款及應收款(註1)	\$ -	\$ 602,230	\$ 191,59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			
金融資產(註2)	265,782	-	-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3)	452,091	503,972	476,415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金融資產及存出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

註 2：餘額係包含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金融資產及存出保證金等按攤銷後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 3：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及其他應付款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 (三)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所從事之風險控制受營運環境影響，惟合併公司已依業務性質及風險分散原則執行適當之風險管理與控制作業。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所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包括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及利率變動風險。

#####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合併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以及具匯率風險暴險之衍生工具帳面金額，參閱附註二六。

##### 敏感度分析

下表詳細說明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1% 時，合併公司之敏感度分析。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貨幣增加 1% 時，將使稅前淨利或權益變動之金額。

	新台幣對美金之影響		新台幣對日圓之影響	
	107年1月1日 至6月30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	107年1月1日 至6月30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
損益及權益	\$ 317	\$ 473	\$ 27	\$ 25

## (2) 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7年6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6月30日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171,835	\$ 298,029	\$ 32,580
－金融負債	112,569	119,969	103,825

### 敏感度分析

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合併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1%，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減少 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稅前淨利將變動 296 仟元及 356 仟元。

##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合併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及合併公司提供財務保證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不考慮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工具，且不可撤銷之最大暴險金額）主要係來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合併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譽卓著之對象進行交易，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足額之擔保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合併公司僅與評等相當於投資等級以上（含）之企業進行交易。

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集中於甲客戶，截至 107 年及 106 年 6 月 30 日止，應收甲客戶帳款分別為 44,691 仟元及 84,410 仟元。

###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 (1) 非衍生性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包含本金及估計利息）編製。因此，合併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 107 年 6 月 30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 3 個月	3 個月 ~ 1 年	1 ~ 5 年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109,373	\$ 134,460	\$ 90,408	\$ 5,281
浮動利率工具	218	414	113,694	-
	<u>\$ 109,591</u>	<u>\$ 134,874</u>	<u>\$ 204,102</u>	<u>\$ 5,281</u>

#### 106 年 12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 3 個月	3 個月 ~ 1 年	1 ~ 5 年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110,845	\$ 249,278	\$ 18,799	\$ 5,019
浮動利率工具	34,385	84,800	1,021	-
	<u>\$ 145,230</u>	<u>\$ 334,078</u>	<u>\$ 19,819</u>	<u>\$ 5,019</u>

#### 106 年 6 月 30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 3 個月	3 個月 ~ 1 年	1 ~ 5 年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4,194	\$ 281,961	\$ 83,281	\$ 3,140
浮動利率工具	77,870	25,781	362	-
	<u>\$ 82,064</u>	<u>\$ 307,742</u>	<u>\$ 83,643</u>	<u>\$ 3,140</u>

## (2) 融資額度

	107年6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6月30日
無擔保銀行借款額度			
－已動用金額	\$ 40,000	\$ 34,405	\$ 103,825
－未動用金額	<u>160,000</u>	<u>165,850</u>	<u>96,175</u>
	<u>\$ 200,000</u>	<u>\$ 200,255</u>	<u>\$ 200,000</u>
有擔保銀行借款額度			
－已動用金額	\$ 72,569	\$ 85,564	\$ -
－未動用金額	<u>237,431</u>	<u>3,301</u>	<u>-</u>
	<u>\$ 310,000</u>	<u>\$ 88,865</u>	<u>\$ -</u>

## 二四、關係人交易

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合併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合併公司之關係
宏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宏晟科技)	母公司(107年9月後為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KANTOCHEMICALENGINEERING CO.,LTD.(KANTO)	實質關係人
台灣關東化學股份有限公司(台灣關東)	實質關係人
昆山宏晟系統工程有限公司(昆山宏晟)	實質關係人

###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 1. 營業成本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7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母公司		
宏晟科技	\$104,193	\$139,154
實質關係人		
KANTO	<u>-</u>	<u>1,489</u>
	<u>\$104,193</u>	<u>\$140,643</u>

#### 2. 營業收入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7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實質關係人		
KANTO	\$191,466	\$ -
母公司		
宏晟科技	<u>-</u>	<u>551</u>
	<u>\$191,466</u>	<u>\$ 551</u>

3. 營業費用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07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實質關係人		
KANTO	<u>\$ 2,777</u>	<u>\$ 1,320</u>

4. 營業外收入－其他收入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07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母 公 司		
宏晟科技	<u>\$ -</u>	<u>\$ 300</u>

5. 合約資產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07年6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6月30日
實質關係人			
KANTO	<u>\$ 257,174</u>	<u>\$ -</u>	<u>\$ -</u>

6. 應付關係人款項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07年6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6月30日
應付帳款－關係人			
母 公 司			
宏晟科技	\$ 68,433	\$ 5,854	\$ 1,567
實質關係人			
KANTO	<u>-</u>	<u>-</u>	<u>1,489</u>
	<u>\$ 68,433</u>	<u>\$ 5,854</u>	<u>\$ 3,056</u>
其他應付款			
實質關係人			
昆山宏晟	<u>\$ 9</u>	<u>\$ 8</u>	<u>\$ 61</u>

7. 應付建造合約款項－依工程進度請款部分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07年6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6月30日
實質關係人			
台灣關東	<u>\$ -</u>	<u>\$ -</u>	<u>\$ 28,869</u>

8. 預付款項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07年6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6月30日
宏晟科技	\$ -	\$ 1,708	\$ -
KANTO	<u>-</u>	<u>1,264</u>	<u>-</u>
	<u>\$ -</u>	<u>\$ 2,972</u>	<u>\$ -</u>

9. 取得背書保證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7年6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6月30日
母公司－宏晟科技			
背書保證餘額	\$ 200,000	\$ 200,000	\$ -
實際動支金額（帳 列短期借款）	\$ 40,000	\$ 34,150	\$ -

10.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07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短期員工福利	\$ 3,506	\$ 1,207
退職後福利	116	-
	\$ 3,622	\$ 1,207

合併公司與關係人間交易之價格及貨款收付期間，均按約定條件為之。

二五、質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質押作為短期銀行借款擔保及履約保函之資產如下：

	107年6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6月30日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質押 定存單及受限制存款）	\$ 35,076	\$ 9,232	\$ 8,409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質 押定存單）	2,855	4,249	3,448
	\$ 37,931	\$ 13,481	\$ 11,857

二六、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合併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107年6月30日

外幣資產	外幣	匯率	帳面金額
<u>貨幣性項目</u>			
日圓	\$ 51,801	0.2754（日圓：新台幣）	\$ 14,266
美元	1,233	30.46（美元：新台幣）	37,557
<u>外幣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日圓	41,918	0.2754（日圓：新台幣）	11,544
美元	191	30.46（美元：新台幣）	5,831

106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外幣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日圓	\$	52,608	0.2642	(日圓：新台幣)	\$	13,899		
美元		906	29.76	(美元：新台幣)		26,961		
<u>外幣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日圓		239,986	0.2642	(日圓：新台幣)		63,404		

106 年 6 月 30 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外幣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日圓	\$	17,102	0.2716	(日圓：新台幣)	\$	4,645		
美元		413	30.42	(美元：新台幣)		12,550		
<u>外幣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日圓		8,070	0.2716	(日圓：新台幣)		2,192		
美元		1,967	30.42	(美元：新台幣)		59,845		

合併公司於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已實現及未實現外幣兌換淨損分別為 810 仟元及 2,054 仟元。

## 二七、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無。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一。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附表二。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期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無。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無。

二八、部門別資訊

(一) 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及部門總資產與負債

主要營運決策者視合併公司整體為單一營運部門，營運決策者覆核之部門資訊，其衡量基礎與合併財務報告相同，故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應報導之部門收入及營運結果可參照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107 年及 106 年 6 月 30 日應報導之部門資產可參照 107 年及 106 年 6 月 30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

(二) 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之營運地區均為台灣。

(三) 主要客戶基本資訊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來自單一客戶之收入達合併公司收入總額之 10% 以上者如下：

	107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甲 公 司	\$ 281,733	\$ 647,276
乙 公 司	192,382	-

台灣矽科宏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款項之比率(%)		
台灣矽科宏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宏晟科技公司	母 公 司	進 貨	\$ 104,192	21	60 天	\$ -	-	(\$ 68,433)	( 23)	(註)
	KANTO	實質關係人	銷 貨	( 191,466)	( 33)	30 天	-	-	257,174	48	

註：帳列合約資產，比率計算係佔合約資產比率。

台灣矽科宏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	期末	股數	比率			
台灣矽科宏晟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KIM MAN CORP.	KIM MAN CORP.	Samoa	一般投資事業	\$ -	\$ -	-	(註)	\$ -	\$ -	
	KIM WISDOM CORP.	Samoa	一般投資事業	-	-	-	(註)	-	-	

註：於 107 年 1 月設立登記，並於 107 年 7 月投入資本 500 仟美元。